宝丰镇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督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加强网格化监督管理工作，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城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全镇安全生产基础工作，推进安全生产监管区域全覆盖，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结合本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创新新形势下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实施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打通安全生产监管“最后一公里”，推动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缓解安全生产监管任务和监管力量之间的突出矛盾，构建全覆盖、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提升全镇安全生产线和治理能力。

二、工作目标

坚持从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出发，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遵循“分级负责、属地监管”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确保全镇企业融入“定级、定格、定人、定责”的安全生产管理网格，严格落实属地监管和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监管部门综合监管职能，构建覆盖全镇、纵横交错、信息化、立体化的安全生产网格化动态监管体系，把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到实处。

三、工作任务

**（一）网格设立原则**

建立以镇、驻镇事业单位、村三级负责的立体化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责任体系，严格落实政府、行业部门和综合监管部门责任，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有力有效监督。

三级网格中，以镇、村两级为重点。镇级网格，负责对辖区内的企业实施安全管理；村级网格，作为本级网格的补充和延伸，协助镇级和行业部门对高危行业、小微企业进行管理；生产经营单位负责履行主体责任。上级网格负责监督下级网格履职尽责。

**（二）网格员的工作任务**

网格员主要履行信息员、宣传员的工作任务。根据《网格手册》要求，面向企业、“三小场所”(小商铺、小作坊、小娱乐场所)、家庭户等查看非法生产情况并及时报告;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检查和执法工作;向监督管理对象送达最新的文件资料;面向监督管理对象和社会公众积极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等。其他工作任务，可结合实际根据工作需要确定。
**（三）网格化监管培训**

逐级开展网格化安全监管培训工作，培养各级网格监管人员安全生产政策、业务、技术能力和水平，特别是发现隐患、处理问题的能力。

四、工作步骤

**（一）准备阶段**

镇安委会成立网格化安全监管领导小组，制定全镇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职责分工、工作要求，并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

**（二）经验探索阶段**

本镇将按照初步建立起的网格化监管体系，按照确定的职责和工作制度，选取工作基础扎实的村开展试点创建工作，探索镇村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督工作规范化、长效化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措施。

1. **整体推进阶段**

各村、辖区内各企业在总结前期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辖区整体推进，建成运行高效、覆盖所有监督管理对象的基层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体系，使单元内每个监督管理对象对应明确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单元内每个监督管理对象对应明确的网格员。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各村、各驻镇单位要充分认识实施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的重要性，把此项工作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任务来抓，加强领导、健全机构、落实责任、周密部署、强化措施，迅速开展工作。镇安委会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职能，加强对本区域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的指导、考核，及时掌握全镇的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开展情况，积极推进全镇的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

**（三）严格考核，定期通报**

镇安委会要科学设置各级网格的工作任务，并将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纳入村级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体系，逐级按照要求进行考核。镇综治服务中心要做好动态督查检查和定期通报工作，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

**（四）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各村及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对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的宣传力度，大力宣传基层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取得的成效和先进经验。充分调动网格员开展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努力营造全员抓安全生产工作的良好氛围。